



達進東方照明 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15

年報
2012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企業管治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1
董事會報告	24
獨立核數師報告	34
綜合全面收益表	36
綜合財務狀況表	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財務摘要	100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楊凱山先生 (董事會主席) (主席)
朱建欽先生
郭東輝先生 (獲委任,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白錫權先生 (已辭任,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非執行董事

李錦霞女士
楊大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

張垂榮先生 (委員會主席)
黃紹輝先生
宋理明先生 (獲委任,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方平先生 (獲委任, 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何文琪女士 (已辭任, 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薪酬委員會

宋理明先生 (獲委任為委員會主席,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楊凱山先生 (已辭任委員會主席但仍然為成員,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張垂榮先生
黃紹輝先生
方平先生 (獲委任, 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何文琪女士 (已辭任, 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成立)
張垂榮先生 (委員會主席)
黃紹輝先生
宋理明先生 (獲委任,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方平先生 (獲委任, 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楊凱山先生

公司秘書

郭東輝先生 (獲委任,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白錫權先生 (已辭任,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授權代表

楊凱山先生
郭東輝先生 (獲委任,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白錫權先生 (已辭任,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總辦事處

香港九龍
觀塘開源道61號
金米蘭中心31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傳媒及投資者關係

天匯財經公關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廣東省中山分行
澳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辦事處

HSBC Trustee (Cayman) Limited
P.O. Box 484
HSBC House
68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股份代號

00515

網站

www.tatchun.com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

概覽

LED照明產業穩步發展

二零一二年全球經濟復甦緩慢，而LED產業穩步發展。根據中國知名LED調研機構高工LED產業研究所的調研，與去年同期相比，二零一二年中國LED路燈安裝已增加80%。預期LED市場的增長率於二零一三年可達至30%。

市場滲透率

年內，本集團不斷於中國多個省份獲得地方政府的大量LED路燈安裝合約，包括啟東、河南及中山。除政府項目外，我們亦通過與物業發展商合作發展商用LED照明業務。

PCB業務仍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本集團宣佈終止向一間韓國公司出售其PCB業務的框架協議。本集團的PCB技術發展成熟，並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

各方認可及營銷策略

高工LED產業研究所公佈「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中國LED路燈企業競爭力排名」，本集團已連續兩年在該排名中位列次席，這標誌著業內對本集團銷量及技術的認可。

高工LED產業研究所通過對178間LED路燈企業的產量及銷量展開調查，從而對中國LED路燈市場進行調查研究。企業得分按其於二零一二年前十個月所銷售的LED路燈產品及技術評分，滿分為100分，當中銷量佔80分及技術佔20分。達進東方照明總得分為92.4分，高工LED產業研究所對其於二零一二年LED路燈的持續高產出水平表現作出正面評價。本集團已於中國建立其LED路燈項目，包括天津、成都、鄭州、重慶、廣州、深圳、東莞、佛山、中山、連雲港、啟東及承德等。

新融資模式

本集團已採納新融資模式，以確保本集團擴大其LED業務的穩定營運資金。鑒於銀行考慮向LED企業貸款審批時較為保守，故現時LED產業融資來源十分有限。本集團已開始就貸款融資與外資銀行進行磋商。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簽署一項協議，通過向該銀行質押應收款項人民幣17,320,000元及提供公司擔保，以循環貸款及銀行承兌匯票形式向一間外資銀行的深圳分行貸款人民幣15,000,000元。此融資模式將是公司策略之一，以於日後取得營運資金。

主席報告

政府的大力支持

中國政府一貫支持LED產業。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東莞完成安裝52,072盞LED路燈，並設定目標，於二零一三年年底前安裝200,000盞LED路燈。預期東莞LED路燈產值於二零一二年將達致人民幣2,000億元。此外，根據科學技術部於年內公佈的「半導體照明科技發展「十二五」專項規劃」，於二零一五年LED的市場份額將達致30%，及產值將達致人民幣5,000億元。鑒於中國政府的有利支持，本集團將致力發展LED業務，並擴大其市場滲透率。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業務夥伴、客戶、管理層及員工在過去數年大力支持本集團，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楊凱山
謹啟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深明上市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性，亦一直致力採納企業管治標準。上市公司之營運具透明度，採納各種自行規管政策與程序以及監控機制，並清楚界定董事與管理層權責，乃符合權益持有人及股東之利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及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除下段所披露偏差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期間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舊守則」）並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間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新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新守則」）。

- 就守則條文第A.2.1條而言，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黃永財先生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自此，本公司正物色合適繼任人選，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物色過程仍在進行中。
- 何文琪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辭任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少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21條所規定之最低人數。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物色適當人選，即宋理明先生，以填補有關空缺。
-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6.7規定，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2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參加其他業務活動，並未出席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舉行的本公司二零一二年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繼續監控及審核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合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

董事會

董事會透過指引及監察本公司事務，共同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推動本公司之成功。董事會制定本公司之方針及監察管理層之表現。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 (續)

董事會 (續)

董事會的組成反映有效領導本公司所需的技巧及經驗，以及決策的獨立性。董事會現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組成的其他詳情載於第2頁。何文琪女士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理明先生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白錫權先生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郭東輝先生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方平先生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履歷載於年報第21至2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如前頁所批露，董事會並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數目須至少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之規定。此外，由於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紹輝先生及宋理明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董事會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即至少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知識及經驗。

本公司已取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上市規則界定之獨立人士。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舉行18次董事會會議，出席會議之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楊凱山	18/18
朱建欽	4/18
郭東輝 (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10/10
白錫權 (已辭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8/8
非執行董事	
李錦霞	3/18
楊大海	3/1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垂榮	16/18
黃紹輝	16/18
宋理明 (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8/10
方平 (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1/7
何文琪 (已辭任，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2/2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 (續)

董事會 (續)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舉行2次股東大會，出席會議之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楊凱山	2/2
朱建欽	0/2
郭東輝 (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2/2
白錫權 (已辭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李錦霞	1/2
楊大海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垂榮	2/2
黃紹輝	1/2
宋理明 (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1/2
方平 (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0/1
何文琪 (已辭任，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不適用

此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席亦曾召開一次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而執行董事均未出席之會議。

主席及行政總裁

楊凱山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職位空缺。

此與舊守則及新守則之守則條文A.2.1條提出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有所不同。所有重大決定均經由董事會成員及適合之董事會委員會成員以及高級管理層商議後作出。此外，董事會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非執行董事提供不同之經驗、專長、獨立意見及觀點。因此，董事會認為權力分布已平衡及已具備足夠的保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 (續)

董事培訓及支援

董事均須了解其集體職責。本集團亦提供簡介會及其他培訓，以發展及重溫董事之相關知識及技能。本集團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概況，以確保董事遵守該等規則及提高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意識。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
執行董事	
楊凱山	A,B
朱建欽	A,B
郭東輝 (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A,B
白錫權 (已辭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B
非執行董事	
李錦霞	A,B
楊大海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垂榮	A,B
黃紹輝	A,B
宋理明 (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A,B
方平 (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B
何文琪 (已辭任，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B

A：出席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

B：閱讀有關經濟、一般業務或董事職責等之報章、刊物及更新資料。

委任、重選及撤換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全部按照特定任期委任及須重選。

董事職責

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監管規定、本集團之業務及發展之最新資料，以便履行其職責。

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其他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議，就策略、政策、業績、問責性、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準則等事宜，作出獨立判斷，並在關連交易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主導解決問題。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 (續)

董事職責 (續)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聲明彼等於整個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其他承擔

董事於上市公司或組織任職(如有)之數目及性質披露於年報第21至2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董事會已充分獲悉及同意董事參與以下兼職非公司職務：

編號	姓名	組織	職能	期間
1	楊凱山	香港工業總會	珠三角協會副主席 及中山區主席	二零一二年一月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2	楊凱山	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	副會長	二零一二年一月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3	楊凱山	葵青工商業聯會有限公司	主席	二零一二年一月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4	楊凱山	葵青區少年警訊	名譽會長會主席	二零一二年一月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5	楊凱山	葵青區撲滅罪行委員會	委員	二零一二年一月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6	楊凱山	中山市政協	委員	二零一二年一月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7	楊凱山	香港中山社團聯合會	副主席	二零一二年一月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8	楊凱山	香山會所有限公司	主席	二零一二年一月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保險

本公司已為董事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並每年檢討投保範圍，以保障彼等因公司事務而承擔的風險。

本公司亦已安排適當的主要人員保險，每年檢討投保範圍，以保障保單指明本公司成員死亡或長期傷殘導致的潛在財務損失。現時，已為本公司主席楊凱山安排主要人員保險。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 (續)

資料提供及使用

就定期董事會會議而言，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於會議議定日期前送呈予所有董事。

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各委員會及時提供充足資料，以使各成員作出知情決定。各董事可個別及獨立地接觸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以取得管理層主動提供以外之資料，及於有需要時作進一步查詢。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理明先生、張垂榮先生、黃紹輝先生及方平先生，以及執行董事楊凱山先生。宋理明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楊凱山先生已辭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但仍然為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何文琪女士已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方平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能為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全體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最終決定。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全文載於本公司網頁（網址為：www.tatchun.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頁。

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董事會授權，釐定及審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方案。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五次會議。各成員出席會議之情況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宋理明（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3/3
楊凱山（已辭任主席一職，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5/5
張垂榮	4/5
黃紹輝	4/5
方平（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0/0
何文琪（已辭任，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不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續)

薪酬委員會已於年內考慮及通過本集團之董事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已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並已參照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之現行方案，考慮執行董事之薪酬方案。本集團為其員工採納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升職及加薪以相關表現為基準進行評估。各董事按個別基準披露之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高級管理層（包括董事）之薪酬詳情披露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數
薪酬（包括董事袍金、薪金及其他福利、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績效獎金及退休福利供款）	
4,000,000 港元 – 5,000,000 港元	—
3,000,000 港元 – 4,000,000 港元	1
2,000,000 港元 – 3,000,000 港元	—
1,000,000 港元 – 2,000,000 港元	2
500,000 港元 – 1,000,000 港元	2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垂榮先生、黃紹輝先生、宋理明先生及方平先生，以及執行董事楊凱山先生。張垂榮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宋理明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方平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能為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按本集團的企業策略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改動建議。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全文載於本公司網頁（網址為：www.tatchun.com）及聯交所網頁。

該委員會為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新成立之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召開一次會議，以向董事會提名新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張垂榮（獲委任為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1/1
黃紹輝	1/1
宋理明（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1/1
方平（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不適用
楊凱山	1/1

企業管治報告

問責性及審核

財務報告

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提呈董事會批准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可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之財務報表。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明朗因素。董事會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責任為根據其審核工作之結果，就該等由董事會編製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僅向本公司全體股東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

本公司已於相關期間結束後及時公佈其全年業績及中期業績。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及檢討其成效負全部責任。董事會亦負責維護適當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及資產。自二零零八年起，董事會已設有內部特派小組，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於二零一二年內部檢討過程中，並無發現任何重大乏善之處。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以及並無任何重要關注事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垂榮先生、黃紹輝先生、宋理明先生及方平先生，其中兩名成員具備認可會計專業資格及於審核及會計方面擁有廣泛經驗。張垂榮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何文琪女士已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宋理明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方平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本公司現時核數公司的前合夥人概無於不再擔任合夥人後一年內出任審核委員會成員，亦無在核數公司中擁有任何財務利益。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能為審核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亦檢討本集團僱員可以機密提出有關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事項之可能不當行為之疑問的安排，確保設有適當安排以供公平獨立調查有關事項並採取適當跟進行動。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全文載於本公司網頁（網址為：www.tatchun.com）及聯交所網頁。

企業管治報告

問責性及審核 (續)

審核委員會 (續)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共召開四次會議，以討論財務報告及遵例程序，以及與外聘核數師檢討內部監控系統。各成員出席會議之情況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張垂榮	4/4
黃紹輝	4/4
宋理明 (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2/2
方平 (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0/1
何文琪 (已辭任，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1/1

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關於外部核數師之選擇、委聘、辭任或解聘並無異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除審核委員會會議外，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核數師會面 (管理層並無參與)，討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公司核數費用的事宜及其他因審核而產生的問題。會上並無針對本公司管理層進行特定討論。

審核委員會監控本集團外部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之審核及非審核服務。以確保其參與其他非審核服務不會損害其審核獨立性或客觀性。

已付／應付本集團核數師之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付／應付本集團核數師之費用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核服務	1,600
非審核服務	
– 稅項服務	128
– 審閱中期業績	300
– 其他 (重大交易)	285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之委派

管理層之職能

董事會負責釐定整體策略及企業發展，並確保適當監控業務營運。董事會保留決定本集團所有政策事宜及重大交易之權力。

董事會將日常營運委派予負責本集團不同營運範疇之總經理及部門主管。

與股東之溝通

有效溝通

股東週年大會讓本公司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董事會主席與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便回答本公司股東之提問。

各重大獨立事項（包括須退任董事之重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單獨提呈決議案。股東溝通政策之全文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atchun.com。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 58 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相關要求中列明的任何事宜。該股東特別大會須於相關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召開。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就公開的資料提出問題、要求並向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提供意見及建議。有關問題、要求及意見可寄予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 61 號金米蘭中心 31 樓，或發送電郵至 tatchun@tatchun.com。

以投票方式表決

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權利，已載於與年報一併寄發之致本公司股東通函內。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全文載於本公司網頁（網址為：www.tatchun.com）及聯交所網頁。年內，本公司之章程文件並無作出重大改動。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郭東輝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並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首席財務總監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白錫權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公司秘書、首席財務總監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公司秘書在支援董事會方面擔當重要角色，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買賣多類LED照明及PCB產品，包括單面PCB、雙面PCB及多至12層的多層PCB，按營業額劃分概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減少 千港元	變動 %
	千港元	%	千港元	%		
LED照明	132,450	15.8	334,407	28.0	(201,957)	(60.4)
單面PCB	183,591	22.0	242,888	20.3	(59,297)	(24.4)
雙面PCB	278,954	33.4	353,723	29.6	(74,769)	(21.1)
多層PCB	240,506	28.8	263,503	22.1	(22,997)	(8.7)
總計	835,501	100	1,194,521	100	(359,020)	(30.1)

上述三類產品主要應用於電子消費品、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以及通訊設備。年內，應用PCB最多的仍是電子消費品，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2%。高端多層PCB成為本集團的核心產品，佔本集團營業額28.8%。

本集團按地域劃分的營業額概要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減少) / 增加 千港元	變動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香港	185,681	22.2	230,010	19.3	(44,329)	(19.3)
中國	411,361	49.2	659,990	55.3	(248,629)	(37.7)
亞洲(不包括香港及中國)	158,638	19.0	241,806	20.2	(83,168)	(34.4)
歐洲	67,216	8.1	49,609	4.1	17,607	35.5
其他	12,605	1.5	13,106	1.1	(501)	(3.8)
總計	835,501	100	1,194,521	100	(359,020)	(30.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擁有兩間PCB生產廠（均位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及一間LED生產廠（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

生產廠	地點	面積	產品	產能	開始營運時間
LED 照明	中國廣東省 深圳市	3,000 平方米	LED 照明	每月 15,000 個 LED 燈	二零一零年 七月
工廠 1	中國廣東省 中山市	58,000 平方米	1-8 層 PCB	每月 2,750,000 平方呎	二零零三年 五月
工廠 2	中國廣東省 中山市	52,000 平方米	4-12 層 PCB	每月 400,000 平方呎 (第一階段)	二零零七年 十月 (第一階段)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為835,5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94,500,000港元減少30.1%。於二零一二年，LED營業額已減少60.4%。二零一二年毛利率為6.8%（二零一一年：18.3%）。LED及PCB毛利率分別為19.7%及4.3%。於二零一二年，單面PCB、雙面PCB及多層PCB的平均利用率分別為60%、52%及68%。PCB業務及LED照明業務之營業額及毛利率均有所下降，乃主要由於PCB全球需求疲軟對售價施加壓力且中國勞工成本上漲以及LED照明競爭激烈所致。

股東應佔（虧損）利潤約為(233,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1,000,000港元）。虧損乃主要由於以下一次性項目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年內，董事對本集團的廠房及機器進行檢訖並釐定多項資產因市價減下及生產成本上升而減值。因此，就本集團用於PCB業務的廠房及機器以及租賃裝修分別確認54,043,000港元及15,342,000港元的減值虧損。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基準釐定，低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值評估前的賬面值。假設計量廠房及機器以及租賃裝修使用價值金額的貼現率為18%，增長率為零，通脹率為3%，及餘下加權平均可使用年期為5年。計算使用價值所用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的估計有關，該估計以過往業績的現金產生單位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為依據。

減值並無對本集團造成現金流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指生產LED照明產品的LED相關產品許可。該等無形資產具有確切的可使用年期並於各資產的許可期限（為自收購日期起介乎六至十年之間）按直線法攤銷。

年內，董事對本集團的無形資產進行檢討並釐定其因市價減下及生產成本上升而減值。因此，就本集團用於製造及買賣LED照明產品業務的無形資產已確認減值虧損10,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相關資產已按使用價值基準釐定可收回金額，該金額低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評估前的賬面值。假設計量使用價值金額的貼現率為18%，增長率為零，通脹率為3%，及餘下加權平均可使用年期為5.5年，以及未來6年的現金流入淨額每年約介乎10,000,000港元至16,000,000港元。使用價值計算的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估計有關，該估計以過往業績的現金產生單位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為依據。

減值並無對本集團造成現金流影響。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以來，本集團對LED業務與其他同業一樣持過度樂觀態度，且就於各個城市承辦LED業務而言擴展速度過猛。年內，管理層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並確認LED業務及PCB業務之減值虧損分別為164,165,000港元及5,077,000港元。就控制信貸風險已實施更多嚴格的風險管理措施。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1,336,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3,000,000港元），而計息借貸約為196,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9,300,000港元），即資本負債比率（計息借貸除以資產總值）約為14.7%（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01,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286,900,000港元），包括流動資產約817,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2,3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616,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5,400,000港元），即流動比率約為1.33（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有抵押銀行存款）約為163,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9,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約118,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4,300,000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銀行貸款51,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已以位於廣東之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作抵押向同一銀行取得銀行貸款約45,000,000港元，因此，維持向同一銀行取得之有抵押銀行貸款總額80,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而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及結算。然而，以美元、歐元及日圓為主的外幣須用作支付本集團的開支及添置機器及設備的費用。此外亦有以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的銷售交易。當認為風險重大時，本集團將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幣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2,287名僱員（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70名），包括中山生產基地約2,169名僱員、中國LED業務單位104名僱員及香港辦事處約14名僱員。

本集團定期參照法律架構、市場狀況及本集團與個別員工的表現，檢討其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亦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進行檢討。本集團亦會根據本集團及僱員個別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按照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對僱員的待遇乃符合其業務所在的所有司法管轄區的法律規定，並與市價一致。本集團亦會定期舉行培訓課程，同時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及間接關係的培訓課程與講座。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2.0港仙）。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釐訂有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所有適當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前景

展望未來，於中國政府持續支持下，預期LED行業將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興旺發展。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財政部頒佈「第十三期節能產品政府採購清單的通知」，其中LED位列政府採購清單的首選，證明採用LED日趨普遍，而政府亦視LED為其中一項應於市場上大力推廣的重要節能產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科學技術部、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住房和城鄉建設部以及國家質量監督檢驗總局聯合頒佈「半導體照明節能產品產業規劃」，訂明於二零一五年節能產品所佔比例須達百分之七十，而LED產品所佔比例須達百分之二十或以上。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七月，科學技術部頒佈「半導體照明科技發展『十二五』專項規劃」，為LED於二零一五年的發展定下目標：屆時，LED於一般照明產品市場的市場佔有率須達至百分之三十，而LED的發展規模擴展至人民幣500,000,000,000元。有關政策訂明將成立二十至三十間具備核心技術的企業，而政府將向四十至五十間高科技企業提供支援，並打造五十個以「十城萬燈」為主題的模範城市以及成立二十個創新產品基地。

本集團將繼續承辦來自各方面的項目，包括主要於廣東省的政府LED街燈項目及室內LED照明。本集團現正增加償付期在一年內之銷售之百分比並維持利潤率水平。本集團現正與中國物業發展商合作安裝室內LED照明。

我們的LED業務模式將由一站式方案服務提供商（包括新LED街燈安裝及電路接駁等）逐步調整為將現有街燈更換為LED照明，有關調整將令本集團得以更高效率方式分配自市場籌募所得的款項及控制成本。

本集團的PCB業務將保持穩定發展且本集團仍對市場環境充滿信心。本集團仍在物色策略夥伴發展其PCB業務，且不排除日後成立合資企業的任何可能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楊凱山先生，52歲，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成為董事，並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主席。楊先生掌管本集團的公司策略、計劃及整體發展。彼於電子製造行業累積逾三十一年經驗。由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八年期間，楊先生在一間香港電子製造公司擔任生產工程師。於一九八八年，彼開創其製造及買賣PCB的業務，於同年創立了本集團。楊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獲香港工業總會香港青年工業家獎。彼為李女士的兒子及楊大海先生的胞弟。

郭東輝先生，40歲，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並獲委任為首席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郭先生現時負責投資者關係、銀行融資事務及公司秘書事務。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彼最初加入本公司時為助理會計經理，其後晉升為會計經理。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彼離開本公司，而於二零一零年一月重返本公司任職財務總監。作為財務總監，彼曾負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事務、公司秘書事務及財務會計。除於本公司之工作經驗外，郭先生於多家公司（包括跨國會計師事務所、跨國金融機構、香港上市公司及其他私營公司）任職，其經驗逾八年。郭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亦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於二零一零年取得香港科技大學之金融碩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七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之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朱建欽先生，40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朱先生為LED控制系統之專家，於電子行業擁有逾十七年工作經驗。朱先生獲哈爾濱工業大學學士及工學碩士學位。彼為Shenzhen Maxcolor Opto-Semiconductor Lighting Technology Limited 創辦人之一，並於二零零九年將其重組為深圳市東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東方光電」）。朱先生為東方光電（持有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30%權益）之股東及董事。

白錫權先生，54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白先生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的一般財務管理及會計工作。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一九九五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於二零零三年取得香港大學電子商貿及互聯網電腦系理學碩士學位。在二零零三年加入本公司之前，彼為香港多間財務機構工作逾二十年，負責營運、風險管理、財資及內部審核工作。白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 (續)

非執行董事

李錦霞女士，75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李女士曾經在中山市國家稅務局擔任幹部。自達進電路版有限公司於一九八八年成立以來，彼一直擔任本公司顧問，就中國政府政策提供意見。她為楊凱山先生及楊大海先生的母親。

楊大海先生，55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楊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加入中山市晶華油墨廠有限公司成為總經理，負責整體管理工作。彼亦是精華油墨企業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從事化工油墨製造及貿易業務。彼於管理、銷售及市場推廣行業積逾十年經驗。他為楊凱山先生的胞兄及李錦霞女士的兒子。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垂榮先生，54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於德利時國際有限公司（一家香港電子消費品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一職。在此之前，彼於一家電子消費品製造公司任職副總裁及總經理。

黃紹輝先生，53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倫敦證券交易所AIM市場上市公司Walcom Group Limited的財務總監及執行董事，並先後於多家企業顧問公司及核數師行工作，於企業融資及會計工作方面積逾二十九年經驗。彼於一九八三年取得香港浸會大學（前稱香港浸會書院）會計學榮譽文憑。彼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黃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指的適當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經驗。

宋理明先生，54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宋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從澳洲La Trobe University畢業並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成員、澳洲特許會計師學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執業會計師。宋先生於公眾會計方面累積經驗逾二十八年。彼於Alfred Sung & Co.擔任執業會計師並擁有核數、稅項、管理及財務顧問服務之豐富經驗。宋先生曾於四大會計師事務所其中一間任職約六年。於一九九零年，彼自行從事會計事務並向其客戶提供優質專業服務。宋先生現時為Lightscape Technologies Inc.之獨立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該公司為一家曾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現時於美國場外粉紅單交易市場上報價。宋先生透過委任函之方式獲委任，年期為兩年且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 (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續)

方平先生，61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現任迦南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彼亦擔任香港伊沙貝拉有限公司及香港鐘意坊首飾有限公司之董事。方先生於服裝及珠寶行業累積經驗逾二十六年。方先生為葵青區議會主席、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觀察員以及葵青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發展局之上訴審裁團（建築物）、市政服務上訴委員會及馬灣公園諮詢委員會之成員。方先生亦為廣東省政協委員及汕頭市政協常委。方先生亦擔任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常務會董、香港海外潮人企業家協會之聯席會長、新界潮人總會副主席兼秘書長、香港潮州商會會董、香港九龍潮州公會會長及香港大學教研發展基金名譽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方先生在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或擁有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宋先生透過委任函之方式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年期為兩年且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何文琪女士，50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何文琪律師事務所的創辦合夥人。在加入目前服務的律師事務所之前，彼為胡百全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彼於一九八九年成為香港執業律師，尤精於公司商業法例，且為英格蘭、澳洲首府地區、昆士蘭、新南威爾士、維多利亞及新加坡之認可律師。何女士曾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間為香港女律師協會主席，亦為第九屆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香港代表。何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高級管理層

馮進偉先生，46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獲委任為達進電路版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馮先生於PCB及半導體行業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曾於IBM、摩托羅拉、Viasystems、OPC及Mania Technologie擔任工程、銷售及推廣及總體管理職位。加入本集團前，馮先生於Mania Technologie任職中國副總裁。馮先生持有伊利諾伊大學電機工程理學士學位、哥倫比亞大學電機工程理科碩士學位及渥太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因其於IBM的工作而持有一項美國專利，現任香港電路板協會的執行委員會副會長及司庫。馮先生辭任達進電路版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吳星海先生，57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集團銷售及市場部副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銷售及市場活動。吳先生於一九七九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擔任香港及加拿大部分主要國際PCB及覆銅面板製造商的銷售及市場部主要管理層，累積逾二十三年經驗。吳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辭任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部副總裁一職。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名稱更改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的名稱由達進精電控股有限公司 (TC Interconnect Holdings Limited) 更名為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TC Orient Lighting Holdings Limited)。名稱更改的生效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九日。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36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董事並無建議派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摘要載於第100頁。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股份溢價	438,395	437,579
繳入盈餘	145,058	145,058
累計溢利	—	17,506
	583,453	600,143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及繳入盈餘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必須仍有能力支付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的債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及認股權證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董事

於年內直至本報告日期在任的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楊凱山先生(主席)

朱建欽先生

郭東輝先生(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白錫權先生(已辭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非執行董事

李錦霞女士

楊大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垂榮先生

黃紹輝先生

宋理明先生(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方平先生(獲委任，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何文琪女士(已辭任，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朱建欽先生、楊大海先生、張垂榮先生及方平先生將會輪席告退，惟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朱建欽先生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七日起為期兩年，且由任何一方透過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方式予以終止。

楊凱山先生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起為期兩年，雙方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事先通知終止合約。

郭東輝先生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為期兩年，雙方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事先通知終止合約。

白錫權先生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日起為期兩年，雙方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事先通知終止合約。彼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起辭任執行董事職務。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納及保留最佳人才，向本公司或本集團僱員、董事、顧問及諮詢人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成功發展。本公司董事可酌情向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顧問或諮詢人授出購股權，以按購股權計劃所載價格及條款認購新股。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大股份總數，加上根據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就股份或其他證券發行或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最大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已發行股本的10%（上述10%上限相等於24,00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一項決議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據此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項下的10%授權（「更新計劃授權」），惟根據購股權計劃按所更新的上限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配發及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10%（就計算更新計劃授權而言，過往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不應計算在內）。

不得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而致使該人士因行使截至上次獲授購股權當日止任何12個月內已獲授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惟獲股東批准則除外。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0.1%以上的本公司股本或價值5,000,000港元以上的購股權，須獲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接納所授出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行使價須由董事會釐定，並且不得低於(i)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當日前五個營業日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三者中的最高者。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續)

本公司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年內 重新分類 千份	年內行使 千份	年內沒收 千份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行使期
董事：								
楊凱山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2,400	-	-	-	2,400	(附註1)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300	-	-	(2,300)	-	(附註3)
白錫權先生 (附註5)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800	-	-	(800)	-	(附註1)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2.62	1,000	-	-	(1,000)	-	(附註2)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300	-	-	(2,300)	-	(附註3)
黃紹輝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140	-	-	-	140	(附註1)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200	-	-	-	200	(附註2)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00	-	-	-	200	(附註3)
張垂榮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80	-	-	-	80	(附註1)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140	-	-	-	140	(附註2)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00	-	-	-	200	(附註3)
何文琪女士 (附註6)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80	-	-	80	-	(附註1)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140	-	-	140	-	(附註2)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00	-	-	200	-	(附註3)
楊大海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80	-	-	-	80	(附註1)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4,000	-	-	(4,000)	-	(附註3)
李錦霞女士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700	-	-	-	700	(附註1)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4,000	-	-	(4,000)	-	(附註3)
朱建欽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600	-	-	-	600	(附註1)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300	-	-	-	2,300	(附註3)
郭東輝先生 (附註7)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	240	-	-	240	(附註2)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	500	-	(500)	-	(附註3)
小計			21,860	740	-	(15,320)	7,280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續)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年內 重新分類 千份	年內行使 千份	年內沒收 千份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行使期
顧問：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1,900	-	(600)	-	1,300	(附註1)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2.62	2,000	-	-	-	2,000	(附註2)
	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	2.70	400	-	-	-	400	(附註2)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3.39	1,300	-	-	-	1,300	(附註2)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3.13	3,000	-	-	(3,000)	-	(附註4)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9,000	-	-	(9,000)	-	(附註3)
			17,600	-	(600)	(12,000)	5,000	
僱員：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2,568	-	-	(396)	2,172	(附註1)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2,038	(240)	-	(810)	988	(附註2)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2.62	300	-	-	-	300	(附註2)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5,500	(500)	-	-	5,000	(附註3)
小計			10,406	(740)	-	(1,206)	8,460	
總計			49,866	-	(600)	(28,526)	20,740	

附註1：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3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60%的購股權；及(i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或之後可行使其餘的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五年到期。

附註2：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3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60%的購股權；及(i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或之後可行使其餘的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十年到期。

附註3：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25%的購股權；(ii)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50%的購股權；(iii)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75%的購股權；及(iv)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其餘的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十年到期。

附註4：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3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60%的購股權；及(i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可行使其餘的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十年到期。

附註5：白錫權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其購股權於年內被沒收。

附註6：何文琪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7：郭東輝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由彼持有之740,000份購股權已由僱員重新分類至董事。

附註8：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股份1.70港元(二零一一年：3.48港元)。

董事會報告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上文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令本公司董事透過獲得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董事於重大合約所佔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者外，於年結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並無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的重大合約中享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所佔的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證券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楊凱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	145,902,000	32.97%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所佔的權益 (續)

根據購股權持有的相關股份權益：

董事／前董事姓名	身份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獲授購股權數目
楊凱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2,400,000
黃紹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140,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200,000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00,000
張垂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80,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140,000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00,000
何文琪女士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
楊大海先生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80,000
李錦霞女士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700,000
朱建欽先生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600,000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300,000
郭東輝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240,000
				7,280,000

附註1：何文琪女士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2：郭東輝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於證券的權益：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Zhao Man Qi女士（附註）	配偶權益	145,902,000	32.97%

根據購股權持有的相關股份權益：

姓名	身份	授出日期	獲授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Zhao Man Qi女士（附註）	配偶權益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2,400,000	1.07

附註： Zhao Man Qi女士為楊凱山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並無經聯交所購回任何自身股份。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向其最大客戶所作銷售佔本年度總銷售額 14.5%，而向本集團五大客戶所作銷售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 41.9%。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供應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的 17.8%。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供應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的 44.2%。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 5% 以上之）股東，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在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概無有關優先認購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程度

於整個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張垂榮先生。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垂榮先生、黃紹輝先生、宋理明先生及方平先生，以及執行董事楊凱山先生。張垂榮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宋理明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方平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能為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按本集團的企業策略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改動建議。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全文載於本公司網頁（網址為：www.tatchun.com）及聯交所網頁。

提名委員會為新成立之委員會，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理明先生、張垂榮先生、黃紹輝先生及方平先生，以及執行董事楊凱山先生。宋理明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楊先生已辭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但仍然為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何文琪女士已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方平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能為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全體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最終決定。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全文載於本公司網頁（網址為：www.tatchun.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頁。

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董事會授權，釐定及審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方案。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按其表現、資歷及能力釐定。

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參考本公司經營業績及董事的個人表現與可資比較的市場統計後決定。

捐贈

年內，本集團所作的慈善及其他捐贈為854,747港元。

核數師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楊凱山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吾等已審核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36頁至第9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並真實公平地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及實施董事認為必要之內部監控，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引起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僅根據委聘的協定條款向閣下全體作出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吾等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定及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範圍包括進行若干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所選取的程序須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將考慮與實體編製並真實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為不同情況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實體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董事所作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並就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吾等相信，吾等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作為審核意見的基礎而言屬充份恰當。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835,501	1,194,521
銷售成本		(778,996)	(976,270)
毛利		56,505	218,251
其他收入	6	57,269	47,229
其他盈虧	7	(256,830)	(4,965)
銷售及分銷開支		(25,143)	(36,557)
行政開支		(95,660)	(100,119)
融資成本	8	(14,791)	(11,418)
除稅前(虧損)溢利		(278,650)	112,421
所得稅開支	9	(2,657)	(41,408)
年內(虧損)溢利	10	(281,307)	71,013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3,477	13,976
重估物業增值		18,731	17,511
重估物業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4,683)	(4,37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17,525	27,109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263,782)	98,122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33,074)	51,014
非控股權益		(48,233)	19,999
		(281,307)	71,013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6,678)	74,768
非控股權益		(47,104)	23,354
		(263,782)	98,122
每股(虧損)盈利	14		
基本		(0.53 港元)	0.12 港元
攤薄		(0.53 港元)	0.11 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37,197	443,150
預付租賃款項 – 非即期部份	16	36,342	21,305
無形資產	17	35,345	53,462
於聯營公司權益	18	2	2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	20(a)	107,695	190,10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的按金		2,918	2,743
		519,499	710,768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40,417	126,917
預付租賃款項 – 即期部份	16	941	6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a)	508,079	629,528
應收票據	20(b)	3,756	5,681
衍生金融工具	21	297	495
有抵押銀行存款	22	45,123	194,766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22	118,799	194,260
		817,412	1,152,26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a)	250,104	314,338
應付票據	23(b)	105,899	90,614
衍生金融工具	21	–	1,409
應付稅項		68,969	71,777
銀行借貸 – 一年內到期	24	183,238	377,402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內到期	25	8,048	9,815
		616,258	865,355
流動資產淨額		201,154	286,90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20,653	997,675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後到期	25	4,968	12,038
遞延稅項負債	26	18,558	16,521
		23,526	28,5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淨值		697,127	969,11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44,248	44,188
儲備		631,066	856,0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75,314	900,199
非控股權益		21,813	68,917
權益總值		697,127	969,116

第36至9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楊凱山
董事

郭東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7)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附註28)	庫存股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中華人民 共和國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28)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28)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出資儲備 千港元 (附註28)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6,773	211,090	-	-	34,514	6,128	1,156	7,298	472	1,893	79	291,333	590,736	40,396	631,132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51,014	51,014	19,999	71,013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10,621	-	10,621	3,355	13,976
重估物業收益增值	-	-	-	-	17,511	-	-	-	-	-	-	-	17,511	-	17,511
重估物業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	-	-	-	(4,378)	-	-	-	-	-	-	-	(4,378)	-	(4,37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3,133	-	-	-	-	-	10,621	51,014	74,768	23,354	98,122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	-	-	-	5,167	5,167
發行股份	6,000	221,400	-	-	-	-	-	-	-	-	-	-	227,400	-	227,400
轉撥	-	-	-	-	-	8,583	-	-	-	-	-	(8,583)	-	-	-
股份發行成本	-	(12,110)	-	-	-	-	-	-	-	-	-	-	(12,110)	-	(12,110)
因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625	10,230	-	-	-	-	-	(3,141)	-	-	-	-	7,714	-	7,714
因行使認股權證發行股份	1,240	18,692	-	-	-	-	-	-	(472)	-	-	-	19,460	-	19,460
已付股息	-	-	-	-	-	-	-	-	-	-	-	(10,944)	(10,944)	-	(10,944)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15,721	-	-	-	-	15,721	-	15,721
於購股權沒收後解除	-	-	-	-	-	-	-	(171)	-	-	-	171	-	-	-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	(450)	(11,723)	450	-	-	-	-	-	-	-	-	(450)	(12,173)	-	(12,173)
已購回及持作庫存股的股份	-	-	-	(373)	-	-	-	-	-	-	-	-	(373)	-	(373)
小計	7,415	226,489	450	(373)	-	8,583	-	12,409	(472)	-	-	(19,806)	234,695	5,167	239,86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4,188	437,579	450	(373)	47,647	14,711	1,156	19,707	-	1,893	10,700	322,541	900,199	68,917	969,116
年內虧損	-	-	-	-	-	-	-	-	-	-	-	(233,074)	(233,074)	(48,233)	(281,307)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2,348	-	2,348	1,129	3,477
重估物業收益增值	-	-	-	-	18,731	-	-	-	-	-	-	-	18,731	-	18,731
重估物業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	-	-	-	(4,683)	-	-	-	-	-	-	-	(4,683)	-	(4,683)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14,048	-	-	-	-	-	2,348	(233,074)	(216,678)	(47,104)	(263,782)
轉撥	-	-	-	-	-	292	-	-	-	-	-	(292)	-	-	-
因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60	816	-	-	-	-	-	(234)	-	-	-	-	642	-	642
已付股息	-	-	-	-	-	-	-	-	-	-	-	(8,849)	(8,849)	-	(8,849)
於購股權沒收後解除	-	-	-	-	-	-	-	(6,847)	-	-	-	6,847	-	-	-
小計	60	816	-	-	-	292	-	(7,081)	-	-	-	(2,294)	(8,207)	-	(8,207)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248	438,395	450	(373)	61,695	15,003	1,156	12,626	-	1,893	13,048	87,173	675,314	21,813	697,1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溢利	(278,650)	112,421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7,617	7,5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132	61,71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193)	384
融資成本	14,791	11,4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51	–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69,385	–
就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10,500	–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撇銷/減值虧損	170,283	224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的估算利息	(23,157)	(8,571)
利息收入	(5,949)	(7,482)
撥回預付租賃款項	941	615
撥回以往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1,440)	(65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15,721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3,011	193,372
存貨增加	(13,500)	(6,4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9,192	(359,845)
應收票據減少	1,925	2,382
衍生金融工具變動	982	80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63,277)	76,80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5,285	(27,798)
經營業務產生(所用)現金	23,618	(120,686)
已退回香港利得稅	–	2,687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8,111)	(4,834)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15,507	(122,833)
投資活動		
提取有抵押銀行存款	506,267	504,829
已收利息	5,949	7,4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48	–
存入有抵押銀行存款	(356,624)	(447,865)
購買預付租賃款項	(16,304)	–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2,918)	(2,74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369)	(29,99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2)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134,649	31,70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款	(607,997)	(559,082)
已付利息	(14,791)	(11,418)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9,957)	(19,053)
已付股息	(8,849)	(10,944)
已籌得銀行借款	413,833	508,033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42	254,574
非控股股東注資	—	1,884
購回股份付款	—	(12,546)
發行股份開支	—	(12,110)
向一名股東還款	—	(5,000)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227,119)	134,3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6,963)	43,21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4,260	148,266
匯率變動影響	1,502	2,781
下列各項呈列的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118,799	194,2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楊凱山先生（「楊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中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附註39。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 – 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 – 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於本年度採納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當前及以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周期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過渡指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地表採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二年六月發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周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周期年度改進包括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包括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澄清，零部件、後備設備及使用中設備一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項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定義，則應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否則應分類為存貨，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澄清，向權益工具持有人所作分派的所得稅以及股權交易的交易成本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董事預期，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釐清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規定的現有應用問題。特別是，該等修訂本釐清「目前有法律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及「同時變現及清償」的涵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規定實體須就可執行的總淨額結算協議或同類安排下的金融工具披露有關抵銷權利及相關安排（如抵押過賬規定）的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的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期間內的中期期間生效。所有可資比較期間的資料亦須追溯披露。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須追溯應用。

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或會需要就衍生財務工具作更多的披露。然而，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綜合、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有關綜合、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五項準則組合頒佈，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內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部份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賬目－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括控制權之新定義，當中包括三個部份：(a)對被投資公司之權力；(b)從參與被投資公司活動中所涉及不同形式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c)利用對被投資公司之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之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就複雜情況增加更廣泛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屬披露準則，應用於在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非綜合結構實體擁有權益之實體。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披露規定較目前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已獲頒佈，以首次澄清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過渡指引。

董事預期將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採納該五項準則。董事已進行初步回顧並推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報之金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但或會導致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對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作出更全面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設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之披露的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設立計量公平值的框架以及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其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載的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例如：根據只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下的金融工具公平值現行的要求下三層架構之定量及定性披露將擴展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範圍內包括所有資產及負債。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應用該等新準則可能令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更詳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為全面收益表引入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亦規定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於滿足特定條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予以分配，此等修訂本並無變動除稅前或除稅後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選擇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本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誠如以下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樓宇及若干金融工具則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歷史成本一般按貨品交換時所支付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收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控制是指本公司對一家實體財務和經營政策有控制權並從其經營活動中獲得收益。

該等實體採納了相同的會計政策。

如有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作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之權益分開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基準 (續)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至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及開支總額會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將導致非控股權益金額為負數亦然。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於其中有重大影響力但並非附屬公司或於合營企業擁有權益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決策之權力，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列入本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而作出調整。當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付款時，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聯營公司用於應用會計權益法之財務報表乃採用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下交易及事件統一之會計政策。如有必要，會對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予以應用，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單一資產之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之賬面值之一部份，有關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按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之情況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倘出售聯營公司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則任何保留投資會按當日之公平值計量，並以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首次確認為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作其公平值。先前已保留權益應佔聯營公司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之間的差額，乃計入出售該聯營公司釐定之損益。此外，本集團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就該聯營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倘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已確認其他全面收益之損益，則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失去對該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時，本集團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續)

倘一集團實體與其聯營公司交易，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只會在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之情況下，才會在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以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及已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金額減折讓及增值稅。

當安排有效構成融資交易時，有關代價之公平值乃用估算利率貼現所有未來收入而釐定。估算利率為類似信貸評級之發行人之類似工具的適用利率。

代價公平值及面值之間的差異確認為利息收益。

貨品銷售收益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轉移時予以確認。

來自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並根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的實際利率計算，有關利率乃將於金融資產估計年期預計收取的未來現金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租賃土地（分類為融資租賃），不包括樓宇及在建工程，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持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持作行政管理用途的樓宇乃按其重估金額（即於重估日期之公平值減任何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將會定期進行足夠重估，以使賬面值不會與在報告期末以公平值釐定之金額有重大偏差。

任何重估樓宇產生之重估增加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入重估儲備，惟與先前於損益確認的同一資產之重估減少對銷時除外，在此情況下，重估增加按先前已扣除之重估減少計入損益中。重估一項資產所產生之賬面淨值減少若超過餘額（如有），則於損益中與該項資產先前重估有關之重估儲備項下確認。其後出售或棄用一項重估資產時，應佔重估增值將撥入累計溢利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除外) 項目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經扣除其剩餘價值後採用直線法確認折舊，以撇銷成本或重估金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任何估計變動影響按預期基準列賬。

在建工程包括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之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後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此等資產的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折舊方法與自置資產相同，兩者均在估計可使用年內折舊。

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能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將不再確認該項目。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以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直至完工的全部估計成本及銷售活動所需成本。

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而可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的攤銷於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基準計提。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和攤銷方法會在各報告期末審閱，任何估計變動影響按預期基準列賬。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其可用年期有限之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有此種跡象，則對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予以估計，從而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 (如有)。如果無法估計單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 之可收回金額。如有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會分配到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或在其他情況下，以該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把公司資產分配給最小組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續)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中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按照可以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之特定風險評估（而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並無就此調整）之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

若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立即於損益確認。

當減值虧損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內個別資產時，個別資產的賬面值不能減少至低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使用價值（如可釐訂）與零三者間之較高者。如被分配至個別資產的金額低於其按比例作出分配之減值虧損時，超出之金額會按比例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內的其他資產。

若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加至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值，惟經增加賬面值不得高於假設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釐定的賬面值。除有關資產根據另一項會計準則按其重估價值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根據該會計準則視作重估增值，否則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被確認為收入。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其中一方，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視何者適用而定）的公平值，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中扣除。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目的並於初始確認時予以釐定。所有循正常途徑進行的金融資產買賣皆以交易日期為基準確認及解除確認。循正常途徑買賣指需要在法規或市場慣例所定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按相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按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確切地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已付或已收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於首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的比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實際利率法 (續)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惟不包括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乃計入溢利或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並非指定及非有效的對沖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重新計量之公平值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在損益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未於交投活躍之市場內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議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有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有關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列於下文）。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初步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影響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則貸款及應收款項被認為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並無單獨被評估為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會於其後匯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集團過往收款紀錄、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的延期付款數目上升，以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款項遭拖欠。

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金額以貸款及應收款項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計算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賬面值乃直接按減值虧損進行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過往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計入損益。

如在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貸款及應收款項在撥回減值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如無確認減值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任何證明本集團扣除其所有負債後資產剩餘權益的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經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於收取之所得款項確認。

購回本公司本身之股本工具會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減。購入、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股本工具概不會於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按相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在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內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折算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份而支付或收取的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並計入收益及虧損淨額，有別於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未被指定及有效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算，因重新計量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於其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銀行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合約訂立日期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重新計算至公平值。所導致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時，將金融資產取消確認。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會並僅於本集團之責任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租賃

倘租賃條款規定，資產擁有權所含風險及回報絕大部份歸承租人所有，則此等租約應列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則列作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按相關租賃年期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在租賃開始時按其公平值或(如較低)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為本集團的資產。出租人的相應負債乃記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賃承擔。

租賃付款按比例分攤為融資開支及租賃承擔扣減，從而令該等負債的應付餘額以固定利率計算。融資費用直接於損益中確認。

經營租賃付款按有關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倘訂立經營租賃時收取租賃優惠，則有關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總利益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部份，本集團根據對各部份所有權所附帶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而作出之評估，分別將各部份之分類評定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除非明顯兩部份均為經營租賃，在此情況下，整份租約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於租約訂立時按租約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中之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與樓宇部份間分配。

在租賃付款可可靠分配的情況下，被列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預付租賃付款」，並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董事、僱員及提供類似僱員服務之其他人員之購股權

參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釐定的所獲服務的公平值，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列作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所作估計。於歸屬期內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乃於損益中確認，以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目前應付的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目前應付的稅項，乃根據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須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可扣稅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記錄的「除稅前虧損／溢利」不同。本集團的本期稅項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以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限於應課稅溢利有可能用以抵銷全部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時以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倘暫時性差額因商譽或因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的交易中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以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有可能出現可利用暫時性差額利益抵扣之足夠應課稅溢利，並預期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所根據的稅率（及税法）乃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實施者。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本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與本期及遞延稅項有關的項目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則本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在編製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均以各自的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所使用的貨幣）按交易當日適用的匯率記錄。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及以外幣列值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用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幣）按各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進行換算。收入和開支項目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若有任何匯兌差額產生，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於權益中（非控股權益應佔（如適用））匯兌一項下累計。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格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將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特定借貸於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之前作為短暫投資而賺取的投資收入乃於可資本化借貸成本內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在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乃於本集團將該補貼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與須折舊資產有關的政府補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有系統及合理地轉撥至損益。其他政府補貼於須將補貼與其擬補償的成本配對的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益。作為已承擔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但不涉及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的政府補貼，於成為應收回的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享有供款時列作開支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本公司董事須就無法從其他途徑顯易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估計及假設作出判斷。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倘就會計估計所作的修訂只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倘有關修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該等假設涉及重大風險，可能導致對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估計減值

釐定是否確認減值虧損時，須對相關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會持續使用相關資產，及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基準釐定。使用價值高於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使用價值之計算須本集團對預期產生自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之貼現率作出估計，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高於或低於預期，或因現實及情況變化導致未來預期現金流量修訂，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撤銷。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產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分別為337,19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43,150,000港元）及35,34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3,462,000港元），分別扣除累計減值虧損69,38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及10,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詳情分別於附註15及17披露。

貿易應收款項估計減值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時，本集團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金額乃以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始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573,45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16,356,000港元），其中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為282,40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72,162,000港元）。呆賬撥備總額為17,06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5,342,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變動詳情於附註20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印刷電路板（「PCB」）銷售	703,051	860,114
發光二極管（「LED」）照明產品銷售	132,450	334,407
	835,501	1,194,521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949	7,482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的估算利息	23,157	8,571
租金收入	133	198
廢料銷售	22,380	26,764
政府補貼（附註）	4,693	3,510
其他	957	704
	57,269	47,229

附註： 授予本集團之政府補貼主要為支持中國附屬公司業務之補貼。政府補貼並無任何附加的條件及或有項目，且屬非經常性質。

7. 其他盈虧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9,632)	(5,016)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6,118)	(224)
無法收回具有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撇銷金額	(164,165)	-
就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10,5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69,385)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193	(384)
撥回以往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1,440	6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51)	-
其他	88	-
	(256,830)	(4,9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的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貸	14,043	10,473
— 融資租賃承擔	748	945
	14,791	11,418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2
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不足	—	253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包括二零一一年 中國預扣稅2,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	5,303	40,753
	5,303	41,008
遞延稅項（附註26）	(2,646)	400
	2,657	41,408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由於年內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年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廣東達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廣東達進」）由首個獲利年度開始可享有兩年中國企業所得稅豁免，並於其後三年獲寬減一半中國企業所得稅（「稅務優惠期」）。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半稅率為12.5%。稅務優惠期屆滿後，廣東達進將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廣東達進自經營業務起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八年，其於兩個年度內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 (續)

年度所得稅開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除稅前(虧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278,650)	112,421
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適用稅率	25%	25%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69,663)	28,10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4,668	4,461
不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58)	(897)
附屬公司稅務優惠期的稅務影響	—	(1,672)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8,214	7,958
中國預扣稅	—	2,800
有關中國股息預扣稅的遞延稅項	—	400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59,896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253
所得稅開支	2,657	41,408

10. 年內(虧損)溢利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26,965	133,66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5,72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017	7,117
僱員開支總額	133,982	156,503
核數師酬金	1,600	1,600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	778,996	976,2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132	61,716
撥回預付租賃款項	941	6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

各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楊凱山 千港元 (附註b)	白錫權 千港元 (附註b)	朱建欽 千港元	李錦霞 千港元	楊大海 千港元	張垂榮 千港元	何文琪 千港元 (附註c)	黃紹輝 千港元	宋理明 千港元 (附註d)	方平 千港元 (附註e)	郭東輝 千港元 (附註f)	總計 千港元
董事酬金：												
- 袍金	-	-	-	93	93	113	20	113	90	65	-	587
- 薪金及其他福利	3,974	606	1,124	-	-	-	-	-	-	-	960	6,664
- 表現相關獎勵付款(附註a)	-	-	97	-	-	-	-	-	-	-	-	9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	4	47	-	-	-	-	-	-	-	10	75
酬金總額	3,988	610	1,268	93	93	113	20	113	90	65	970	7,423

二零一一年

	楊凱山 千港元 (附註b)	白錫權 千港元 (附註b)	朱建欽 千港元	李錦霞 千港元	楊大海 千港元	張垂榮 千港元	何文琪 千港元 (附註c)	黃紹輝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董事酬金：									
- 袍金	-	-	-	92	92	92	139	92	507
- 薪金及其他福利	3,974	1,784	1,124	-	-	-	-	-	6,882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760	1,266	711	1,141	1,094	117	117	117	5,323
- 表現相關獎勵付款(附註a)	114	64	-	-	-	-	-	-	17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2	47	-	-	-	-	-	71
酬金總額	4,860	3,126	1,882	1,233	1,186	209	256	209	12,9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 (續)

附註：

- (a) 表現相關獎勵付款乃根據個人表現而釐定。
- (b) 白錫權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
- (c) 何文琪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d) 宋理明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e) 方平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f) 郭東輝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內，概無任何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2. 僱員薪酬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中，三位（二零一一年：三位）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已於上文附註11披露。其餘兩位人士（二零一一年：兩位）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826	2,8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315
表現相關獎勵付款	—	10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	24
	2,854	3,269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彼等薪酬於以下範圍內：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2	2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該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或獎勵其加盟本集團的酬金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 (二零一一年：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	8,849	10,944

於二零一二年概無支付或建議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亦無建議任何股息（二零一一年：8,849,000港元）。

14. 每股（虧損）盈利

於本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虧損）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233,074)	51,014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442,254,214	433,811,622
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影響：		
購股權	—	8,519,654
認股權證	—	2,285,038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442,254,214	444,616,314

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因為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會導致每股虧損下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280	145,735	396,040	4,034	5,891	10,316	104,865	672,161
匯兌調整	4	-	497	19	-	47	48	615
添置	303	-	43,958	144	4,048	630	3,283	52,366
轉撥	(3,562)	-	-	-	-	-	3,562	-
重估增值	-	13,398	-	-	-	-	-	13,39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025	159,133	440,495	4,197	9,939	10,993	111,758	738,540
添置	166	-	1,927	334	2,071	180	1,554	6,232
出售	(417)	-	(135)	(5)	(1,389)	(30)	(721)	(2,697)
重估增值	-	14,432	-	-	-	-	-	14,43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74	173,565	442,287	4,526	10,621	11,143	112,591	756,507
包括：								
按成本	1,774	-	442,287	4,526	10,621	11,143	112,591	582,942
按估值 - 二零一二年	-	173,565	-	-	-	-	-	173,565
	1,774	173,565	442,287	4,526	10,621	11,143	112,591	756,507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	182,020	2,350	3,204	7,101	43,088	237,763
匯兌調整	-	-	16	1	-	1	6	24
年內撥備	-	4,113	43,637	530	1,306	1,235	10,895	61,716
重估時撇銷	-	(4,113)	-	-	-	-	-	(4,11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	225,673	2,881	4,510	8,337	53,989	295,390
年內撥備	-	4,299	41,248	530	1,499	1,155	11,401	60,132
出售	-	-	(117)	(1)	(795)	(5)	(380)	(1,298)
重估時撇銷	-	(4,299)	-	-	-	-	-	(4,299)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	-	54,043	-	-	-	15,342	69,38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20,847	3,410	5,214	9,487	80,352	419,310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74	173,565	121,440	1,116	5,407	1,656	32,239	337,19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5	159,133	214,822	1,316	5,429	2,656	57,769	443,1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項目除外)的折舊乃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計算：

樓宇	餘下租賃期
租賃物業裝修	10% 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10%
傢俬及固定裝置	10%
汽車	18%
辦公室設備	18%

以上呈列賬面值的本集團樓宇及在建工程位於中國，並以中期租賃持有。

年內，由於市場價格下降及生產成本增加，若干附屬公司產生營運虧損。董事透過比較有關資產之賬面值及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檢討。倘不可能獨立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為進行減值測試，董事將用於製造單面PCB、雙面PCB及多層PCB之廠房視為單獨現金產生單位。各自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將按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基準釐定。使用價值高於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使用價值計算之主要假設乃與估計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有關。有關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就有關現金產生單位而言，計量使用價值金額之貼現率為18%。單面PCB現金產生單位、雙面PCB現金產生單位及多層PCB現金產生單位之廠房及機械所錄得減值虧損分別為14,130,000港元、21,475,000港元及18,438,000港元，而單面PCB、雙面PCB及多層PCB三個現金產生單位之租賃裝修所錄得減值虧損分別為3,986,000港元、6,057,000港元及5,299,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樓宇由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進行估值。戴德梁行有限公司為測量師學會之成員。有關樓宇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估值。

倘沒有重估樓宇，則樓宇應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98,15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0,520,000港元)列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廠房及機器及汽車的賬面值包括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分別為91,612,000港元及3,81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8,321,000港元及3,731,000港元)。

本集團已質押賬面值分別為173,56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59,133,000港元)及8,96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1,833,000港元)的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以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項包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按中期租賃持有的中國土地使用權	37,283	21,920
分析作報告之用：		
非流動資產	36,342	21,305
流動資產	941	615
	37,283	21,920

預付租賃款項以直線法按各租賃年期自損益中扣除。

本集團已質押賬面值為21,30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1,920,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以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

賬面值為15,97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之土地使用權已計入中期預付租賃款項，該幅土地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本集團正在辦理土地使用權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5,176
匯兌調整	4,291
添置	3,28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750
攤銷及折舊減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587
匯兌調整	116
年內支出	7,58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9,288
年內支出	7,617
於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10,5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405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34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462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指生產LED照明產品的LED相關產品許可。該等無形資產具有確切的可使用年期並於各資產的許可期限（為自收購日期起介乎六至十年之間）按直線法攤銷。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之攤銷變現作存貨7,61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585,000港元）。

年內，由於市場價格下降及生產成本增加，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營運虧損。董事透過比較該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及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檢討。倘不可能獨立估計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管理層釐定無形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為進行減值測試，董事將一間持有無形資產之附屬公司所持有用於製造LED照明之廠房視為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將按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基準釐定。使用價值高於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因此，已就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10,500,000港元。使用價值計算之主要假設乃與估計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有關。有關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計量使用價值金額之貼現率為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2	2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	8	8
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2	2
營業額	—	—
年內溢利	—	—
年內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	—

本集團於年內收購之聯營公司之詳情載列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直接持有 已發行股本 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朝珍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00 美元	30%	30%	暫停營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原材料	56,490	55,071
在製品	28,977	39,974
成品	54,950	31,872
	140,417	126,917

20.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正常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附註I)	308,112	259,536
減：呆賬撥備	(17,065)	(15,342)
	291,047	244,194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附註II)	282,404	472,162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扣除呆賬撥備	573,451	716,356
減：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份	(107,695)	(190,106)
貿易應收款項的即期部份	465,756	526,250
向供應商墊款	8,302	51,874
可收回增值稅	17,388	15,490
	25,690	67,364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II)	17,674	35,914
減：呆賬撥備	(1,041)	-
	16,633	35,914
列為流動資產的款項	508,079	629,5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正常信貸期貿易客戶的信貸期平均介乎30日至180日之間，而給予其延長信貸期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介乎一年至十年之間，並按照合約預定還款日期還款。以下根據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約為各自收益確認日期）呈列正常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分別減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延長信貸期		正常信貸期		總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19,309	115,786	67,452	64,424	86,761	180,210
31日至60日	—	51,145	64,414	57,262	64,414	108,407
61日至90日	—	69,731	46,936	57,022	46,936	126,753
91日至180日	56,637	25,285	97,755	58,203	154,392	83,488
超過180日	206,458	210,215	14,490	7,283	220,948	217,498
	282,404	472,162	291,047	244,194	573,451	716,356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15,342	20,982
就應收款項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5,077	224
作為無法收回之款項撤銷	(1,914)	(5,205)
減值虧損撥回	(1,440)	(659)
年終結餘	17,065	15,342

總結餘為17,06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5,342,000港元）之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已計入呆賬撥備。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本集團已就清償與若干逾期應收賬款債務人（獲延長信貸期）重新磋商，并同意剩餘未清償貿易應收款項立即按貼現清算。因此，逾期貿易應收款項之貼現部份為164,16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於損益內確認為減值虧損或撤銷。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

I. 正常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風險及釐定各客戶的信貸上限。給予客戶之信貸上限及評分每年檢討一次。約78% (二零一一年：54%)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正常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均沒有拖欠紀錄。

本集團的正常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值合共64,410,000港元 (二零一一年：112,551,000港元) 的逾期應收賬款，而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該等應收款項涉及若干具有良好還款並無拖欠紀錄且於報告期後已結清若干應收款項的獨立客戶。管理層認為，由於信貸風險並無重大轉變，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發票日期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正常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31日至60日	56,435	13,706
61日至90日	2,171	36,342
91日至180日	1,375	55,220
超過180日	4,429	7,283
總計	64,410	112,551

根據過往經驗，逾期365日以上的應收款項一般不能收回，因此本集團已為所有超過365日的應收款項作出全數撥備。

II.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指向其外部客戶出售LED照明產品所產生的延長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LED應收款項」) 282,404,000港元 (二零一一年：472,162,000港元)，將根據供應合約於一至十年內分期結算。所確認代價的公平值乃使用估算利息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續)

ii.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 (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LED應收款項之到期時間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74,709	282,056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107,695	169,616
五年以上	—	20,490
	282,404	472,162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若干中國政府部門的結餘106,801,000港元 (二零一一年：145,524,000港元)。

於接納任何新客户及與客戶訂立供應合約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風險及釐定各客戶的信貸上限。給予客戶之信貸上限及評分每年檢討一次。約81% (二零一一年：80%)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延長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均沒有拖欠紀錄。

本集團的延長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值合共48,942,000港元 (二零一一年：91,816,000港元) 的逾期應收賬款，而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該等應收款項涉及若干具有良好還款並無拖欠紀錄且於報告期後已結清若干應收款項的獨立客戶。管理層認為，由於信貸風險並無重大轉變，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發票日期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延長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12,389	30,000
31日至60日	—	7,742
61日至90日	—	3,259
91日至180日	10,450	477
超過180日	26,103	50,338
總計	48,942	91,8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續)

- III.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深圳市東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東方光電」(本公司一間非控制權益的中國附屬公司並由本公司董事朱建欽先生控制)的3,548,000港元許可收入(二零一一年：4,451,000港元)。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	-
就應收款項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1,041	-
年終結餘	1,041	-

呆賬撥備包括結餘總額為1,04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主要處於清算或嚴重困境中減值個體的其他應收款項。

- (b) 應收票據包括報告期末於票據發行日期起30日內到期的款項1,34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035,000港元)。其餘結餘則為報告期末於票據發行日期起91日至180日內到期。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美元(「美元」)	246,489	204,400
人民幣(「人民幣」)	36,656	43,704
	283,145	248,104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21,12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之貿易應收款項，以擔保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外幣衍生工具：					
遠期合約	(i)	-	-	-	550
貨幣結構性遠期合約	(ii)	297	-	495	-
利率互換	(iii)	-	-	-	859
		297	-	495	1,409

附註：

(I) 遠期合約

外幣遠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面值	期限	遠期匯率
4,940,000 美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	按匯率 6.3820 至 6.4840 賣出人民幣／買入美元
9,807,000 港元	二零一二年六月	按匯率 0.8261 賣出港元／買入人民幣

遠期合約的公平值乃根據於報告期末未平倉合約餘下期限的市場遠期匯率與其合約遠期匯率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採用適當折現率折現，以考慮金錢的時間價值。

(II) 貨幣結構性遠期合約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一項淨額結算美元／人民幣結構性遠期合約。倘於具體估值日期市場匯率為或低於人民幣 6.55 元／美元或人民幣 6.40 元／美元，該淨額結算美元／人民幣結構性遠期合約可為本集團提供每月收取可變美元之機會。然而，倘於具體估值日市場匯率高於人民幣 6.55 元／美元或人民幣 6.40 元／美元，本集團有責任支付可變美元款項。該合約亦受取消規限，據此倘市場匯率於具體估值日為或低於合約人民幣 6.55 元／美元或人民幣 6.40 元／美元之次數超過具體次數，該合約將會被取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貨幣性結構合約之總名義金額為 45,000,000 美元，須按月清償，直至二零一四年六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附註：(續)

(II) 貨幣結構性遠期合約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兩份淨結算美元／人民幣結構遠期合約，若於估值日的市場匯率介乎於人民幣6.30元／美元至人民幣6.84元／美元之間，則本集團有機會每月收取固定數額美元款項。然而，若於估值日市場匯率超過人民幣6.9元／美元，則本集團有義務支付不定數額美元款項。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平倉貨幣結構性合約的總面額為4,000,000美元，乃每月交割直至二零一二年二月為止。該等合約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到期。

此外，本集團訂立一份淨結算美元／人民幣結構遠期合約，若於具體估值日的市場匯率為人民幣6.40元／美元或人民幣6.63元／美元或以下，則本集團有機會每月收取不定數額美元款項。然而，若於具體估值日市場匯率超過人民幣6.40元／美元或人民幣6.63元／美元，則本集團有義務支付不定數額美元款項。該合約亦有取消的規定，即該等合約將於本集團的累計盈利超過既定款額時予以終止。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平倉貨幣結構性合約的總面額為60,000,000美元，乃每月交割直至二零一三年三月為止。該合約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提前終止。

(III) 利率互換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利率互換的主要條款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面值	利率互換	期限
4,796,000美元	浮動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加1.75厘至2.00厘 固定利率：介乎2.40厘至2.62厘	從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五日 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
11,549,000港元	浮動利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1.75厘 固定利率：2.3厘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

上述利率互換的公平值乃以蒙特卡羅模擬模型 (Monte Carlos Simulation Model) 釐定。

除各自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外，本集團所有衍生金融工具均以美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有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存款包括發行應付票據存款21,95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488,000港元）及短期銀行借貸的存款23,17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76,278,000港元）。有抵押銀行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因為所擔保的應付票據及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有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原有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存款按介乎0.02厘至3.50厘（二零一一年：0.02厘至3.90厘）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相關集團實體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有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美元	71,390	112,553
人民幣	58,554	236,750
港元	167	7,933
	130,111	357,236

23.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根據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44,501	74,906
31日至60日	33,550	29,581
61日至90日	22,638	26,690
91日至180日	41,294	84,996
超過180日	38,592	18,526
	180,575	234,699
其他應付款項	51,230	60,271
應計薪酬及其他應計費用	18,299	19,368
	250,104	314,3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購買貨品的信貸期介乎90日至120日之間。本集團設有有效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結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東方光電35,991,000港元之款項計入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23,677	17,913
31日至60日	22,821	6,234
61日至90日	9,817	9,436
91日至180日	49,584	57,031
	105,899	90,614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美元	62,598	76,326
人民幣	197,033	131,894
	259,631	208,2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銀行借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139,585	328,339
信託票據貸款	43,653	49,063
	183,238	377,402
分析如下：		
有抵押	135,457	320,683
無抵押	47,781	56,719
	183,238	377,402
定息借貸	104,585	327,614
浮息借貸	78,653	49,788
	183,238	377,402
按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賬面值	181,679	373,274
於報告期末後一年內毋須償還但包含可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款項賬面值 (列為流動負債)	1,559	4,128
	183,238	377,402
減：列為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183,238)	(377,402)
列為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	—

誠如附註35所披露，銀行借貸以本集團資產作為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銀行借貸 (續)

上述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借貸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美元	64,093	127,551
人民幣	73,171	130,201
	137,264	257,752

浮息銀行貸款的年度合約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75厘至4厘（二零一一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75厘至4.5厘）。利息每年重新定價。

本集團借貸利率的範圍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貸	2.16%至7.20%	0.86%至5.05%
浮息借貸	1.78%至6.02%	1.78%至6.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融資租賃承擔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的現值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一年內	8,332	10,250	8,048	9,815
第二年	3,545	8,130	3,431	7,919
第三年	943	3,293	894	3,243
第四年	455	691	423	673
第五年	252	204	220	203
	13,527	22,568	13,016	21,853
減：未來融資費用	(511)	(715)	—	—
租賃承擔的現值	13,016	21,853	13,016	21,853
減：列為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8,048)	(9,815)
一年後到期款項			4,968	12,038

本集團按融資租賃出租其若干廠房及機器與汽車，租期平均為兩年，而年度內的合約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每年加1.5厘至3厘（二零一一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厘至3厘）。平均實際年利率為4.29厘（二零一一年：3.51厘）。所有租賃均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列值，當中並無訂立有關支付或然租金的安排。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融資租賃安排1,12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903,000港元）。

融資租賃承擔以出租人就其出租資產所收費用作為抵押。

若干融資租賃承擔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為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

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以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呈報所作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2,646	-
遞延稅項負債	(21,204)	(16,521)
	(18,558)	(16,521)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中國附屬公司之 物業重估 千港元	不可分派溢利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 設備減值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743)	-	-	(11,743)
自損益中扣除	-	(400)	-	(400)
自其他全面收入中扣除	(4,378)	-	-	(4,37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6,121)	(400)	-	(16,521)
計入損益	-	-	2,646	2,646
自其他全面收入中扣除	(4,683)	-	-	(4,68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804)	(400)	2,646	(18,55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用作抵銷香港未來應課溢利的稅務虧損為約85,12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2,271,000港元）。由於未來溢利來源難以預測，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務虧損可無限定期地結轉。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為250,16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可抵扣暫時性差額乃因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而產生。概無就可抵扣暫時性差額239,58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可課稅溢利極有可能抵銷可動用之可抵扣暫時性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 (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僅在該等盈利估計於可見將來可供分派之情況下始作出遞延稅項撥備。綜合財務報表內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應佔的暫時性差額 121,361,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88,935,000 港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乃因本集團能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的時間，且暫時性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27.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每股面值 0.1 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67,725,803	36,773
發行股份	60,000,000	6,000
行使購股權	6,256,000	625
行使認股權證	12,400,000	1,240
股份回購及註銷	(4,498,000)	(45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1,883,803	44,188
行使購股權（附註）	600,000	6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2,483,803	44,248

附註：因行使購股權，本公司以每股股份 1.07 港元之價格發行本公司 600,000 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普通股，以換取現金。

年內所有已發行普通股於所有方面均與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儲備

(a) 中國法定儲備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在中國的某些附屬公司須按照中國普遍採納的會計政策，預留除稅後純利的若干百分比作為中國法定儲備（除非該儲備結餘已達相關企業繳足股本的50%）。該筆儲備僅可於獲得相關企業的董事會及有關權力機構批准後，方可作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股本之用。

(b) 特別儲備

特別儲備是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面值與根據集團重組收購附屬公司股本的面值之間的差額。

(c) 出資儲備

出資儲備指股東提供的非流動免息貸款的公平值調整。

(d) 資本贖回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指已購回及註銷股份之總面值。

2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納及保留最佳人才，向本公司或本集團僱員、董事、顧問及諮詢人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成功發展。本公司董事可酌情向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僱員（無論全職還是兼職）、董事、顧問或諮詢人授出可按購股權計劃所載列的價格及條款認購新股的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加上根據有關本集團發行或授出可認購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購股權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已發行股本的10%（此10%上限相等於24,00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一項決議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據此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項下的10%授權（「更新計劃授權」），惟根據購股權計劃按所更新的上限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配發及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的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10%（此10%上限相等於43,777,580股股份，及就計算更新計劃授權而言，過往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不會計算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購股權計劃 (續)

不得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而致使該人士因行使截至上次獲授購股權當日止12個月內已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惟獲股東批准則除外。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0.1%以上的本公司股本或價值5,000,000港元以上的購股權，須獲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接納獲授的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且將不低於以下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首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正常價值。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之詳情及於兩個年度內之變動：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二年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年內授出 千份	年內行使 千份 (附註7)	年內沒收 千份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年內重新分類 千份 (附註6)	年內行使 千份 (附註7)	年內沒收 千份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董事											
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	(附註1)	1.52	880	-	(880)	-	-	-	-	-	-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註2)	1.07	6,940	-	(1,920)	(140)	4,880	-	-	(880)	4,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附註3)	1.50	800	-	(120)	(200)	480	240	-	(140)	580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註3)	2.62	1,000	-	-	-	1,000	-	-	(1,000)	-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附註4)	2.11	-	15,500	-	-	15,500	500	-	(13,300)	2,700
小計			9,620	15,500	(2,920)	(340)	21,860	740	-	(15,320)	7,280
顧問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註2)	1.07	2,350	-	(450)	-	1,900	-	(600)	-	1,300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註3)	2.62	2,000	-	-	-	2,000	-	-	-	2,000
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	(附註3)	2.70	400	-	-	-	400	-	-	-	4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附註3)	3.39	1,300	-	-	-	1,300	-	-	-	1,300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註5)	3.13	-	3,000	-	-	3,000	-	-	(3,000)	-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附註4)	2.11	-	9,000	-	-	9,000	-	-	(9,000)	-
小計			6,050	12,000	(450)	-	17,600	-	(600)	(12,000)	5,000
僱員											
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	(附註1)	1.52	1,060	-	(900)	(160)	-	-	-	-	-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註2)	1.07	4,164	-	(1,596)	-	2,568	-	-	(396)	2,172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附註3)	1.50	2,428	-	(390)	-	2,038	(240)	-	(810)	988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註3)	2.62	300	-	-	-	300	-	-	-	300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附註4)	2.11	-	5,500	-	-	5,500	(500)	-	-	5,000
小計			7,952	5,500	(2,886)	(160)	10,406	(740)	-	(1,206)	8,460
合計			23,622	33,000	(6,256)	(500)	49,866	-	(600)	(28,526)	20,740
年終可行使			9,217				14,362				14,965
加權平均行使價			1.54港元	2.20港元	1.23港元	1.39港元	2.02港元	不適用	1.07港元	2.17港元	1.84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購股權計劃 (續)

附註1：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可行使不多於4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可行使不多於70%的購股權；及(iii)於授出日期後三年可行使其餘的所有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五年到期。

附註2：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3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60%的購股權；及(i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或之後可行使其餘的所有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五年到期。

附註3：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3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60%的購股權；及(i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或之後可行使其餘的所有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十年到期。

附註4：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25%的購股權；(ii)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50%的購股權；(iii)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75%的購股權；及(iv)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其餘的所有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十年到期。

附註5：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3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60%的購股權；(i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可行使其餘的所有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十年到期。

附註6：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總監郭東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其持有的740,000份購股權自僱員重新分類為董事。

附註7：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股份1.70港元(二零一一年：3.48港元)。

經參照相關購股權附帶的歸屬期後，本集團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董事酬金	—	5,323
其他員工成本	—	10,398
	—	15,7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營運，同時亦透過達致債務與股本之間最佳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上一年度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附註24所披露的借貸）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其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本公司董事考慮資金成本及各級別資金相關的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股份購回，以及發行新債項或贖回現有債項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1.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297	495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7,762	1,146,977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1,409
已攤銷成本	481,863	715,077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衍生金融工具、有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披露於各附註中。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緩減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控，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恰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而大部分交易均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列值及結算。為減低貨幣風險，本集團已訂立遠期貨幣合約以對沖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之部分風險。合約詳情載於附註21。本集團持續檢討該等工具及監控貨幣風險的相關策略的效力。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日期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		
美元	318,176	317,448
人民幣	95,210	280,454
港元	167	7,933
負債		
美元	126,691	205,286
人民幣	270,204	262,095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集中於美元與人民幣之波動。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美元兌港元之匯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倘港元兌人民幣下跌2%（二零一一年：2%），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將增加2,62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除稅後溢利減少275,000港元）。倘港元兌人民幣上升2%（二零一一年：2%），則將對年內溢利造成同等程度的相反影響。因管理層認為不甚重要，故並無呈列港元兌人民幣之敏感度分析。管理層將監控外匯風險以令外匯風險減緩。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未平倉的遠期合約而言，倘美元兌人民幣及港元兌人民幣的市場買入及沽出遠期匯率上升／下跌2%，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將增加／減少約740,000港元／429,000港元。

就未平倉的貨幣結構性遠期合約而言，倘美元兌人民幣的市場買入及沽出遠期匯率上升／下降2%（二零一一年：2%），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增加／減少約1,445,000港元／4,83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除稅後溢利減少／增加約2,131,000港元／6,964,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固定利率銀行借貸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該等借貸之詳情見附註24)。

本集團亦就其銀行結餘 (詳情見附註22)、利率掉期 (詳情見附註21) 及其浮動利率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 (該等借貸及租賃之詳情見附註24及25) 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管理層亦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金融負債的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部分詳述。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借貸面臨之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波動。

敏感度分析

由於銀行結餘及存款的到期日較短及列作流動賬目，本集團預期利率變動不會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故下文的敏感度分析並無包括結餘。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利率掉期、浮動利率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的利率風險而釐定。編製分析時假設於報告期末的未平倉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均為未平倉。120個基點 (二零一一年：120個基點) 的增加或減少，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可能合理變動的評估。

就浮動利率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而言，倘利率上升／下跌120個基點 (二零一一年：12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增加／減少約825,000港元 (二零一一年：除稅後溢利減少／增加645,000港元)。這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浮動利率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面臨利率風險。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利率掉期而言，倘利率上升／下跌12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2,643,000港元／26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乃對手方未能履行其責任以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而此項風險的上限是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賬面值。

本集團就電子行業的若干主要客戶存在集中信貸風險。於報告期末，五大應收款項結餘佔正常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約47% (二零一一年：50%)，而最大貿易應收款項佔本集團正常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17% (二零一一年：24%)。主要客戶位於香港 (「香港」) 及中國，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消費電子產品業務。經參考本集團對正常信貸期之五大客戶往績記錄之內部評估，該等客戶擁有良好的還款歷史及信貸質素。

本集團亦就LED照明行業的若干主要客戶存在集中信貸風險。於報告期末，五大應收款項結餘佔延長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約51% (二零一一年：52%)，而最大貿易應收款項佔本集團延長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約24% (二零一一年：17%)。主要客戶位於中國，包括若干中國政府部門及主要從事建築行業的企業。應收若干中國政府部門的貿易應收款項佔延長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約38% (二零一一年：31%)。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指派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批核信貸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賬款。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各項貿易賬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的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本集團延長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有限，乃因對手方為若干中國政府部門或沒有拖欠紀錄的企業。

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乃因對手方為信譽良好的銀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並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管理層認為足夠之水平，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為201,15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86,907,000港元）。經計及現有銀行融資及營運所得現金流量，本集團擁有充足資金滿足其現有營運資金需求。

下表詳列本集團根據協定還款條款的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該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還款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具體而言，含有須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乃計入最早時間段，而不論銀行是否可能選擇行使彼等之權利。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日乃根據協定償還日期編製。該表載列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出。倘利息流量為浮息，未貼現金額則按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計算。

此外，下表詳列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該表乃根據以淨值結算的衍生金融負債未貼現合約現金淨值（流入量）及流出量與以總額結算的衍生工具未貼現總額（流入量）及流出量編製。當應付款項並非固定時，所披露金額乃參考報告期末的回報曲線所呈現的預期利率釐定。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乃按照合約到期日編製，原因是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日對理解衍生工具的現金流量的時間至關重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加權平均	按要求	1年內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未貼現之	
	實際利率						現金流量總額	賬面值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192,726	-	-	-	192,726	192,726
應付票據	-	-	105,899	-	-	-	105,899	105,899
融資租賃承擔 - 浮動	4.29	-	8,332	3,545	943	707	13,527	13,016
銀行及其他借貸								
- 固定利率	5.21	1,559	108,600	-	-	-	110,159	104,585
- 浮動利率	4.80	-	82,428	-	-	-	82,428	78,653
		1,559	497,985	3,545	943	707	504,739	494,879
二零一一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247,061	-	-	-	247,061	247,061
應付票據	-	-	90,614	-	-	-	90,614	90,614
融資租賃承擔 - 浮動	3.51	-	10,250	8,130	3,293	895	22,568	21,853
銀行及其他借貸								
- 固定利率	4.05	4,128	333,515	-	-	-	337,643	327,614
- 浮動利率	2.73	-	51,146	-	-	-	51,146	49,788
		4,128	732,586	8,130	3,293	895	749,032	736,930
衍生工具 - 按淨值結算								
遠期合約	-	-	550	-	-	-	550	550
利率掉期	-	-	859	-	-	-	859	859
		-	1,409	-	-	-	1,409	1,4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附有須於要求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列入上述到期日分析中「按要求」時間段中。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之賬面值總額分別為1,559,000港元及4,128,000, 港元。經計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相信銀行不會行使彼等之酌情權利要求立即償還該筆貸款。董事認為，該等銀行貸款之本金總額及利息將根據貸款協議中所載之協定還款日期按以下方式償還：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第二年	1,586	2,717
第三年	—	1,586
	1,586	4,303

倘浮動利率變動與於報告期末釐定之估算利率變動出現差異，計入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之金額將會變動。

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釐定如下：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以貼現現金流分析為基準，根據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 遠期合約的公平值乃根據於報告期末未平倉合約餘下期限的市場遠期匯率與其合約遠期匯率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採用適當貼現率貼現，以計及貨幣的時間值；及
- 貨幣結構性遠期合約及利率掉期的公平值乃使用蒙特卡羅模擬模型 (Monte Carlos Simulation Model) 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C. 公平值 (續)

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下表提供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後計量的金融工具分析，其按可觀察公平值程度分為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除第一級計入的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自價格衍生）觀察輸入數據得出。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計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輸入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估值方法得出。

	二零一二年			總計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297	—	297

	二零一一年			總計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495	—	4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1,409	—	1,409

於本年度各級別之間並無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重大非現金交易如下：

- (a) 本集團就租賃開始時總資本價值為1,120,000港元的資產訂立了融資租賃安排。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重大非現金交易如下：

- (a) 本集團就租賃開始時總資本價值為8,903,000港元的資產訂立了融資租賃安排。
- (b) 東方光電向本公司一間新設中國附屬公司投入LED相關產品的許可3,283,000港元，作為投資成本。

33.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租金：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房屋	3,525	2,427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於以下期間屆滿的租賃房屋的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406	1,79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337	2,199
五年以上	—	1,264
	6,743	5,262

經營租金是指本集團若干辦公室及倉庫的應付租金。商議平均租期介乎兩年至十年，租金不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經營租賃 (續)

經營租賃承擔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租金收入為13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98,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根據一年內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與承租人訂立有關未來最低租金付款116,000港元的合約。

34.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 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2,256	3,240

35. 資產抵押

於各報告期末，以下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的抵押品：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樓宇	173,565	159,133
廠房及機器	8,965	21,833
有抵押銀行存款	45,123	194,766
預付租賃付款	21,305	21,920
貿易應收款項	21,121	-
	270,079	397,652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廠房及機械以及汽車之賬面值分別為91,612,000港元及3,81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8,321,000港元及3,731,000港元），與金融租賃項下所持有資產有關，已由出租人之抵押租賃資產作出擔保。

36.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全體合資格僱員提供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註冊。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受託人以基金管理，並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處理。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僱主及其僱員須分別按規定的比率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於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是向強積金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本集團按相關支薪成本的5%向該計劃供款，而僱員亦須按同等份比供款，每月供款上限為1,000港元（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起1,250港元）。本集團並無已沒收的供款可用作減少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 (續)

自損益扣除因強積金計劃而產生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本集團按強積金計劃規定的比率向該等基金應作出的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實體所聘用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中國實體須支付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作為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本集團於中國政府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

37. 關聯方披露

(I) 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年內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指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7,394	7,614
退休後福利	29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5,323
	7,423	12,961

- (b)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東方光電採購原材料34,04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亦產生來自東方光電的許可收入4,54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451,000港元）。

(II) 關聯方結餘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未結清結餘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20 (a)(III)及23 (a)。

38.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作出策略性決定時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從事PCB及LED照明產品的生產及買賣，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資料乃基於三種PCB業務及LED照明業務（代表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作出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分部資料 (續)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 生產及買賣單面PCB (「單面PCB」)
- 生產及買賣雙面PCB (「雙面PCB」)
- 生產及買賣多層PCB (「多層PCB」)
- 生產及買賣LED照明產品

並無提供分部資產及負債之資料，以供評估不同經營分部之表現。因此只呈列分部營業額及分部業績。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按報告及經營分部分析的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 對外銷售		
單面PCB	183,591	242,888
雙面PCB	278,954	353,723
多層PCB	240,506	263,503
LED照明	132,450	334,407
總計	835,501	1,194,521
業績		
分部 (虧損) 溢利		
– 單面PCB	(36,527)	734
– 雙面PCB	(31,203)	4,827
– 多層PCB	(15,843)	9,676
– LED照明	(180,592)	110,386
	(264,165)	125,623
其他收入	6,906	8,186
中央行政開支	(8,793)	(9,586)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2,193	(384)
融資成本	(14,791)	(11,418)
除稅前 (虧損) 溢利	(278,650)	112,4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分部資料 (續)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續)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虧損／溢利指各分部於參考營業額分配銷售及行政和員工成本後賺取的虧損／溢利，不包括若干其他收入、中央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核數費用、匯兌虧損及行政管理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及融資成本的分配。此乃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的報告計量方式。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業績已計入之金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 單面 PCB	14,701	16,432
– 雙面 PCB	22,336	23,778
– 多層 PCB	19,258	17,980
– LED 照明	8,748	8,799
	65,043	66,989
– 未分配	3,647	2,927
	68,690	69,916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撥回)之撇銷 / 減值虧損淨額		
– 單面 PCB	950	(123)
– 雙面 PCB	1,443	(179)
– 多層 PCB	1,244	(133)
– LED 照明	165,206	–
	168,843	(435)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 單面 PCB	18,116	–
– 雙面 PCB	27,532	–
– 多層 PCB	23,737	–
	69,385	–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LED 照明	10,5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分部資料 (續)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香港（「香港」）及中國。

關於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之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於聯營公司權益）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亞洲：				
香港	185,681	230,010	4,274	6,379
台灣	118,926	150,893	—	—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台灣）	411,361	659,990	407,528	514,281
日本	29,269	49,188	—	—
其他亞洲國家	10,443	41,725	—	—
歐洲：				
匈牙利	13,269	9,788	—	—
土耳其	17,953	13,253	—	—
其他歐洲國家	35,994	26,568	—	—
其他	12,605	13,106	—	—
	835,501	1,194,521	411,802	520,660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年度佔本集團銷售總額 10% 以上的來自客戶的收入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客戶 A (附註)	121,356	134,828
客戶 B (附註)	106,070	128,558

附註：收入主要來自多層 PCB 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繳足股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達進電路版國際有限公司 (前稱亮宇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 港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達進電路版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600,000 港元	100%	100%	-	-	買賣印刷電路板
中山市達進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 (附註 i)	註冊資本 190,000,000 港元	-	-	100%	100%	製造及買賣印刷電路板
廣東達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附註 i)	註冊資本 250,000,000 港元	100%	100%	-	-	製造及買賣印刷電路板
達進東方照明(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附註 ii)	註冊資本 111,408,000 港元	-	-	70%	70%	製造及買賣 LED 照明產品
達進東方能源管理(啟東) 有限公司	中國 (附註 i)	註冊資本 39,000,000 港元	-	-	100%	100%	買賣 LED 照明產品

附註：

- (i) 此等公司是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ii) 此公司是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持有任何尚未贖回的債務證券。

上表包括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與負債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過於冗長。

40. 報告期後事件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取得約 45,000,000 港元之銀行貸款，由土地使用權及位於廣東之樓宇抵押。

除以上所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財務摘要

本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本公司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		
於附屬公司投資	128,104	391,47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50,801	514,039
其他資產	483	8,560
	679,388	914,070
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37,603	247,798
其他負債	3,325	264
	240,928	248,062
	438,460	666,00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4,248	44,188
儲備(附註)	394,212	621,820
	438,460	666,008

財務摘要

本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庫存股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出資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	累計溢利/ (虧損)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11,090	-	-	7,298	472	1,893	145,058	17,849	383,66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0,880	10,880
發行股份	221,400	-	-	-	-	-	-	-	221,400
股份發行成本	(12,110)	-	-	-	-	-	-	-	(12,110)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10,230	-	-	(3,141)	-	-	-	-	7,089
於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	18,692	-	-	-	(472)	-	-	-	18,220
已付股息	-	-	-	-	-	-	-	(10,944)	(10,944)
確認股本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5,721	-	-	-	-	15,721
於購股權沒收後解除	-	-	-	(171)	-	-	-	171	-
股份回購及註銷	(11,723)	450	-	-	-	-	-	(450)	(11,723)
股份回購及持作庫存股	-	-	(373)	-	-	-	-	-	(37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37,579	450	(373)	19,707	-	1,893	145,058	17,506	621,820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219,341)	(219,341)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816	-	-	(234)	-	-	-	-	582
已付股息	-	-	-	-	-	-	-	(8,849)	(8,849)
於購股權沒收後解除	-	-	-	(6,847)	-	-	-	6,847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8,395	450	(373)	12,626	-	1,893	145,058	(203,837)	394,212

附註：本公司繳入盈餘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收購的達進電路版有限公司與達進電路版國際有限公司（前稱為亮宇發展有限公司）的相關資產淨值與本公司為換取該兩間公司而發行的普通股面值的差額。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838,870	739,314	997,112	1,194,521	835,501
年內溢利(虧損)	27,721	11,137	49,476	71,013	(281,307)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925,576	944,815	1,493,964	1,863,030	1,336,911
總負債	(589,859)	(590,390)	(862,832)	(893,914)	(639,784)
權益總值	335,717	354,425	631,132	969,116	697,1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35,717	354,425	590,736	900,199	675,314
非控股權益	-	-	40,396	68,917	21,813
	335,717	354,425	631,132	969,116	697,127